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2024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我院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强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指导意见》（教学〔2006〕4号）、《教育部关于印发〈2024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2023〕2号）、《关于做好2024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4〕1号）和《北京市招生考试委员会关于做好2024年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补充意见》（京招考委〔2024〕4号）等文件精神，结合马克思主义学院发展实际情况和学科未来发展需求，特制定马克思主义学院2024年硕士研究生复试方案。

### 一、工作原则

（一）安全性。严格落实上级文件要求，加强复试录取工作，确保复试过程安全、顺畅、稳定。

（二）公平性。坚持政策透明、程序规范、信息公开、监督机制健全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

（三）科学性。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和宁缺毋滥的原则。

### 二、组织管理

（一）复试成员构成及职责：

组 长：杨峻岭 荣聪贤

副 组 长：彭文峰 魏志奇

成 员：各学科点、学科方向负责人和党政办工作人员

(二) 2024年硕士复试由学院双组长作为第一责任人，统筹整个2024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各学科点、学科方向负责人和党政办工作人员负责配合副组长开展复试面试和笔试。

### 三、招生计划

2024年我院拟招收硕士研究生约37人，其中心理学5人，马克思主义理论32人（含推免和专项计划），各专业最终录取人数将根据学校整体招生情况、生源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 四、复试工作

#### (一) 基本要求

##### 1. 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总分	单科（满分=100分）	单科（满分>100分）
030500	马克思主义理论	331	47	71
040200	心理学	350	51	153

##### 2. 2024年专项计划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基本要求：

专项计划名称	总分	单科（满分=100分）	单科（满分>100分）
单独考试	331	47	71
少数民族骨干计划	251	30	45
退役大学生计划	251	30	45

进入复试名单具体详见《马克思主义学院2024年硕士研究生复

试名单》（附件1）

（二）复试面试和笔试时间

专业	日期	时间	地点
马克思主义理论	3月30日	复试面试：上午8:30-10:30	教10楼113会议室
		复试面试：上午10:50-12:10	
		复试面试：下午13:30-15:30	
		复试面试：下午15:50-17:50	
	3月31日	复试面试：上午8:30-10:30	19楼203
		复试面试：上午10:50-12:50	
		专业笔试：下午14:00-15:00	
		加试1：下午15:30-16:30	
		加试2：下午17:00-18:00	
心理学	3月29日	复试面试：上午8:30-10:30	教10楼113会议室
		专业笔试：上午10:50-11:50	
		加试1：下午14:00-15:00	
		加试2：下午15:30-16:30	

（三）复试形式

学院2024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采取按学科专业统一组织**现场复试**（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专业测试、外语测试、专业笔试、同等学力和跨学科考生加试）**形式**，同一专业实行同一标准。复试专家组一般不少于5人，小组成员需现场独立评分。

（四）应急预案处理

录取复试期间，若发生突发事件，一律参照学校发布的《中国地质大学（北京）2024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执行。

### （五）复试程序

缴纳复试费（100 元/人）→资格审查→签订《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 2）→进入复试各个环节。

### （六）资格审查

为加强对考生报考资格的复核力度，学院在复试前会对考生的居民身份证、学生证、学历（学位）证书、学历学籍校验结果等报名材料及对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严格采取“两识别”（人脸识别、人证识别）、“四比对”（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诚信档案库数据比对）等措施，加强对考生特别是报考专项计划、申请加分等考生的身份审核。加强复试过程监管，严防复试替考。

请参加复试的考生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 12 点前在“智慧研招”系统完成复试缴费并提交电子材料，提交资格审查材料的电子版，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考生用户名为考生编号，初试密码为考生身份证号。（网址：<https://bdyzb.cugb.edu.cn/tp/zs/login/toLogin/ss>），逾期未完成者视为主动放弃复试资格。

具体电子版材料如下：

1. 准考证；
2. 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纸型为 A4，身份证件正反面需复印在同一页面上）；
3. 应届生还需提交本人学生证、所在学校教务部门提供并加盖公章的在校历年学习成绩表（需于开学报到时向学院提供毕业证书原

件与复印件)；

4. 往届生还需提交学历证书(即毕业证书)复印件、由档案所在工作单位人事部门提供的在校历年学习成绩表复印件,并需加盖档案所在工作单位人事部门公章;若无工作单位,需由档案存放管理部门提供档案内存放的在校历年学习成绩表的复印件,并需加盖档案存放管理部门公章;

5. 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见附件3);

6. 填写硕士研究生复试情况总表(见附件5)基本信息;

7.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提供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复印件;

8. 其他加分项目考生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七) 复试比例

复试原则上采取不低于120%差额录取形式。合格生源比例不足的,按实际合格生源数组织复试。

#### (八) 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专业测试、外语测试、专业知识笔试、同等学力和跨学科考生加试。

##### 1.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学院从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认真考核考生的现实表现,并加强对学生的全面考查和综合评价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要求(见附件3)。

##### 2. 专业测试和外语测试

### (1) 专业测试和外语测试规则

专业测试主要考察考生的专业素养、逻辑思维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等，满分为 100 分，专业测试时长每位考生原则上不少于 10 分钟。外语测试考核学生的口语和听力水平，满分为 100 分。外语测试具体要求见《口语测试评分细则》（见附件 4）。

每位考生的专业测试和外语测试在同一场进行，专业测试问题回答结束后，接着回答外语测试问题，总时长原则上不低于 20 分钟。

专业测试和外语测试采取抽签回答的方式进行，考生复试次序随机确定。复试小组预先制定试题，保证考生抽到的试题不重复。

**注：复试过程中，复试小组成员和考生不得私自对复试过程拍照、录音录像，不得将复试过程对外泄露，否则学校有权追究考生或复试小组成员责任，并取消该考生的复试成绩。**

#### 考试流程如下：

- ①考生在考试时间内做好面试准备，接到通知后，到达指定考场。
- ②考生先进行 1-2 分钟自我介绍，之后复试组向考生展示专业测试密封试题，并由复试组老师随机抽选试题和启封。复试组老师现场宣读试题，考生听题，考生有 1 分钟思考时间，然后作答。如果没听清楚，可以要求老师再读一遍题目。
- ②专业测试试题回答完毕后，复试组向考生展示外语测试密封试题，并由复试组老师随机抽选试题和启封。复试组老师现场宣读外语测试试题，考生听题，考生有 1 分钟思考时间，然后作答。如果没听清楚，可以要求老师再读一遍题目。

④外语测试结束后，考生收到复试组老师指令后退出考场。

### 3. 专业笔试

专业笔试形式为限时闭卷考试，时长为 1 小时。满分为 100 分。

#### (1) 专业笔试时间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考试科目(1门)	时间	地点
030500	马克思主义理论	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综合	3月31日下午 14:00-15:00	19楼203
040200	心理学	社会心理学	3月29日上午 10:50-11:50	教10楼113会议室

#### (2) 考前准备事项:

考生在考前需自行准备笔和身份证件待查验，考试结束后，所有考生收到监考老师指令后，退出考场。

#### (3) 考场规则:

①考生需提前 20 分钟进入考场，完成身份审查核验；开考后禁止进入考场。

②专业笔试为闭卷考试。

③笔试全程需专注答题，不得有舞弊违纪行为，若出现则立即终止个人考试，按学校规定处理。

### 4. 同等学力及跨学科加试

同等学力及跨学科报考的考生应加试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考试方式为限时开卷笔试。每门科目的考试时长为 1 小时，满分为 100 分。同等学力及跨学科类别加试科目不及格者（60

分及格) 不予录取。考场规则与专业笔试要求一致。时间安排如下:

专业名称	同等学力和跨学科加试科目	考试时间	地点
马克思主义理论	中共党史	3月31日下午15:30-16:30	19楼203
	当代世界经济与政治	3月31日下午17:00-18:00	
心理学	普通心理学	3月29日下午14:00-15:00	教10楼113 会议室
	心理学史	3月29日下午15:30-16:30	

#### (九) 成绩核算

(1) 总成绩 = (初试总成绩 ÷ 5) × 0.6 + (专业笔试 × 0.3 + 专业测试 × 0.4 + 外语测试 × 0.3) × 0.4。

(2) 初试成绩满分为 500 分, 复试成绩满分为 300 分 (专业测试、专业笔试、外语测试满分均为 100 分)。

(3) 同等学力及跨学科类别加试成绩不计入总成绩。

(4) 最终总成绩并列的学生, 依次按初试总分、初试外语和初试思想政治理论成绩的高低进行择优录取。

#### (十) 加分政策

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考生, 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 初试总分加 10 分, 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现役退役, 达到报考条件后, 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 初试总分加 10 分, 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纳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招录的, 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



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项目服务期满、考核称职以上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其中报考人文社科类专业研究生的，初试总分加15分。

加分项目不累计，同时满足两项以上加分条件的考生按最高项加分。

符合加分政策的考生，请本人提出申请并于3月25日之前将签字的电子版发至研究生院研招办邮箱：[yzb@cugb.edu.cn](mailto:yzb@cugb.edu.cn)。

#### （十一）少数民族考生

少数民族考生以报考时查验的身份证为准。网上报名信息中民族栏应与身份证民族项填写一致，录取时不得更改。少数民族地区以国务院有关部门公布的《全国民族区域自治地方简表》中所列的民族自治区域为准。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考生均被录取为定向就业，考生应书面向学院说明情况，拟录取后与我校签署相应学习方式的定向就业协议书。

## 五、录取工作

（一）学院在本单位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指标数、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以及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身体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二）经在教育部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核查，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有疑问的，学院可要求考生4月15日之前提供权

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说明。对拟复试的单独考试考生，在查验其本科毕业证书原件时，需留取毕业证书复印件（写上考生编号和姓名）备查。

（三）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学院不得将未通过或未完成学历（学籍）审核的考生列入拟录取名单公示或上报。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报到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取消录取资格。凡经教育部“研招信息公开平台”检查，不符合有关招生政策规定的拟录取考生，将取消其录取资格。

（四）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应当在被录取前与招生单位、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合同。参加单独考试的考生，只能被录取为回原单位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学院不承担责任。

（五）有下列情况的，不予录取：

- ①资格审查未通过者；
- ②面试、笔试、加试科目成绩不合格者；
- ③体检不合格者；
- ④考试作弊者；
- ⑤其他违反国家研究生考试相关规定者；

（六）4月19日前，经复试合格的以下类别考生的材料需交至学院：

1.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上交定向培养协议书和

身份证复印件；

2. “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提供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复印件；

3. 单独考试考生上交毕业证书复印件。

## 六、信息公开

学院对研究生复试录取信息相关信息严格按照规定准确、规范、充分、及时予以公开，并按照“谁公开、谁把关”，“谁公开、谁解释”的原则，做好对所公开信息的审核把关和解释说明工作。

### （一）招生信息公开要求。

拟录取名单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名单不得修改；名单如有变动，须对变动部分做出说明，并对变动内容另行公示 10 个工作日。公示结束后，各学院（部）应将拟录取名单报研究生院审核，并按要求向北京市考试院及教育部备案。最终录取名单及新生学籍注册均以“研招信息公开平台”备案信息为准。未经招生单位公示及“研招信息公开平台”备案的考生，一律不得录取，不予学籍注册。

### （二）咨询及申诉渠道。

考生接待电话和纪检监察部门受理考生投诉的监督举报电话。

学院监督电话：010-82323976, 学院邮箱：myzs@cugb.edu.cn

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电话：010-82322323；

我校纪检监察部门受理考生投诉监督举报电话：010-82322309。

北京教育考试院研究生招生专用监督电话：010-82837456。

## 七、其它相关要求

(一) 我校 2024 年研究生招生体检工作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 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卫生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2 号)及《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 号)文件进行。按照教育部要求,考生体检工作由我校在考生拟录取后组织进行。

(二) 根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部分高等教育招生考试收费标准的函》(京发改〔2012〕1358 号),需缴纳复试费 100 元。

(三) 被接收为推免的研究生在其后第 7-8 学期必修课程不及格、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成绩未达到良好及以上、出现违法违纪记录、政审或体检等不合格的,不予录取。毕业时未获得毕业证书者,取消其硕士生录取资格。

(四) 严肃考风考纪。学院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行为。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考后,招生单位认为有必要时,可对相关考生再次复试。入学后 3 个月内,招生单位要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

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五）本方案适用于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和调剂。

（六）本方案的解释权归中国地质大学（北京）马克思主义学院。对于本方案中未尽事宜，详见《中国地质大学（北京）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4 年 3 月 23 日

## 附件 1:

##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名单

马克思主义理论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名单								
序号	考生编号	姓名	政治	外语	业务 1	业务 2	总分	备注
1	114154414005075	李茹苹	83	69	138	133	423	
2	114154360904044	刘郡	75	80	129	127	411	
3	114154121801850	李艺伟	72	65	135	133	405	
4	114154120101766	史忠承	78	66	132	127	403	
5	114154370204235	燕德晓	75	65	134	127	401	
6	114154424305271	张艺琴	70	65	134	131	400	
7	114154133402673	陈敬晗	67	68	130	133	398	
8	114154132002345	崔雨晗	64	61	137	131	393	
9	114154411404857	陈睿涵	75	62	129	127	393	
10	114154132802427	张宇轩	72	58	133	126	389	
11	114154421105180	杨书惠	71	59	129	129	388	
12	114154370904517	张晓乐	73	68	119	126	386	
13	114154412204961	李龙玉	76	60	121	127	384	
14	114154500205551	吴睿思	70	67	124	122	383	
15	114154220703431	张相儒	68	67	119	127	381	
16	114154370104105	张世杰	71	62	121	123	377	
17	114154411704920	孙亚婷	72	48	126	131	377	
18	114154410904818	张亦辰	71	75	116	113	375	
19	114154412204960	王晓璇	75	54	120	125	374	
20	114154620605922	胡文琪	68	58	124	124	374	
21	114154132702419	吴雨晴	69	63	117	121	370	
22	114154116500472	张正	67	63	111	126	367	
23	114154124401920	李记莹	63	62	121	117	363	
24	114154370104106	王元君	70	53	118	120	361	
25	114154152603241	张虹	76	51	115	115	357	
26	114154411304841	王姝莹	68	50	119	118	355	
27	114154141203026	赵培婷	63	50	114	126	353	
28	114154130201953	郑玮琪	63	53	111	125	352	
29	114154231603507	姜思琦	60	49	122	121	352	
30	114154116500473	郭东昊	58	54	110	127	349	
31	114154231103487	王斐	56	73	118	102	349	
32	114154620305912	刘为	69	50	108	109	336	
33	114154116500955	丁怡冰	73	66	123	136	398	单考
34	114154116500474	尤丽吐 孜·库尔班	51	30	106	109	296	少数民族 骨干计划

心理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名单

序号	考生编号	姓名	政治	外语	业务 1	业务 2	总分	备注
1	114154124101888	魏东	76	74	201	0	351	
2	114154412204959	赵雅雯	70	76	205	0	351	
3	114154500905560	梁靖晗	60	58	176	0	294	少数民族 骨干计划
4	114154651806041	再娜·加那尔	67	52	163	0	282	少数民族 骨干计划
5	114154130602095	杨梦蝶	57	40	164	0	261	退役大学 生计划

附件 2:

##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本人（考生姓名）\_\_\_\_\_，考生编号（准考证号）\_\_\_\_\_，是参加中国地质大学（北京）202\_\_年硕士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我已登录过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院招生网站**资料下载区，认真阅读了《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复试考场规则》及学校、学院的复试相关规定，知晓其中所有内容并愿意自觉遵守。我承诺提供、提交的所有信息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如有违规违纪行为，我愿意接受取消复试资格、取消复试成绩、取消录取资格等处理决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



### 附件 3:

##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要求

一、**考核原则**。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是保证入学新生质量的重要工作环节，学院必须严格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认真做好考核工作，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二、**考核内容**。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主要是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应当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

三、**考核标准**。学院要强化对考生诚信的要求，充分利用《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记录，对考生在报考时填写的考试作弊受处罚情况进行认真核查，将考生诚信状况作为思想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凡有违反国家教育考试规定、情节严重受到停考处罚，在处罚结束后继续报名参加研究生招生考试的，由学院决定是否予以录取。

四、**考核方式**。学院在复试的同时应当组织思想政治部门、招生部门、导师与考生交流，直接了解考生思想政治情况，面试时需有相关考核内容。学院还可采取“函调”或“派人外调”的方式对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

五、**具体作法**。学生填写《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并在复试前传送给学院。学院审核时结合《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中的记录，并在综合面试时采用灵活方式考核。学生入学后再次考核。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档案所在单位							
考生表现	包括政治态度、道德品质、思想表现、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						
审查意见	考生档案所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1、此表需如实填写。政审是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重要环节，政审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应届生由所在学校的学院出具政审意见，非应届生由人事档案所在单位政治部门或人事部门（若无工作单位，请档案管理部门根据考生人事档案中有关记录填写）出具政审意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 附件 4:

# 硕士研究生复试口语测试评分细则

口语测试分为四个等级: A (分数: 80-100) B (分数: 70-80)

C (分数: 60-70) D (分数: 0 - 60)

具体细则如下:

成绩	语言准确性	话语的长短和连贯性	语言的灵活性和合适性
A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语法和词汇基本正确</li><li>2、表达过程中词汇丰富、语法结构较为复杂</li><li>3、发音较好,但允许有一些不影响理解的母语口音</li></ol>	在讨论有关话题时能进行较长时间的语言连贯的发言,但允许由于无法找到合适的词语而造成的偶尔停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能够自然、积极的参与讨论或对话</li><li>2、语言的使用总体上能与语境和目的相适应</li></ol>
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语法和词汇有一些错误,但未严重影响交际</li><li>2、表达过程中词汇较丰富</li><li>3、发音尚可</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能进行较连贯的发言,但是多数发言比较简短</li><li>2、组织思想和搜寻词语时频繁出现停顿,有时会影影响交际</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能积极参与讨论或对话,但有时内容不切题或未能与小组成员直接交流</li><li>2、在语言的使用基本上能与语境和目的相适应</li></ol>
C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语法和词汇有错误,且有时会影响交际</li><li>2、表达过程中词汇不丰富,语法结构简单</li><li>3、发音有缺陷,有时会影响交际</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发言简短</li><li>2、组织思想和搜寻词语时频繁出现较长时间的停顿,影响交际,但能够基本完成交际任务</li></ol>	不能积极地参与讨论或对话,有时无法适应新话题或讨论内容的改变
D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语法和词汇有较多错误,以至妨碍理解</li><li>2、表达过程中因缺乏词汇和语法结构而影响交际</li><li>3、发音较差,以至交际时常中断</li></ol>	发言简短且毫无连贯性,几乎无法进行交际	不能参与小组讨论或对话

## 附件 5:

表 1:

## 2024 年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 学院(部)硕士研究生复试情况总表

考生姓名		考生编号		性别		本人近期 一寸彩色 正面免冠 照 片
出生日期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通讯地址、邮编						
考生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全日制应届本科 <input type="checkbox"/> 成人应届本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考生学历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生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学本科 <input type="checkbox"/> 本科以下					
报考专业代码及名称						
拟复试专业代码及名称						
复试时间				复试地点		
复 试 结 果						
复试内容	成 绩	权 重	复试总成绩	同等学力、跨学科报考加试 业务课科目及成绩		
专业知识笔试				科目名称	成绩	
综合面试				1		
外语测试				2		
初试成绩		初试、复试权重比			初试复试 总成绩	
复试评语						
	组长签名		复试组成员签名 (综合、口语)			
教研室 (学科组)意见	教研室主任(学科组长)签名:					
学院意见	院(部)主管领导签字: _____ 院公章					

备注: 表 1、表 2 (须正反面打印) 及专业课笔试答卷请使用标准 A4 纸装订成册留档。

表 2

##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面试及外语口语情况记录表

考生编号		本科就读学校	
就读专业		毕业时间	
拟复试专业代码及名称			
复试时间			复试地点
<p>面试情况记录:</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记录人:</p>			
<p>外语口语测试记录:</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记录人:</p> <p>复试组长签字:                      复试成员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备注: 表 1、表 2 (须正反面打印) 及专业课笔试答卷请使用标准 A4 纸装订成册留档。

## 附件 6:

#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非全日制研究生的培养方式及相关待遇政策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统筹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管理工作的通知》（教研〔2016〕2号）文件精神，今年我校非全日制只招收定向生。

非全日制研究生相关事宜如下：

- 1、**培养类型：**非全日制定向；
- 2、**学位类型：**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 3、**学制及学习年限：**学制3年，学习年限3-5年；
- 4、**学费标准：**

学习方式	学位类别	专业信息	学费/元/年	
非全日制	专业学位	MBA	30000 或 36000(珠宝商务方向)	
		金融	40000	
		会计	39000	
		公共管理	15000	
		法律（法学）	12000	
		应用统计	16000	
		体育	16000	
		信息工程 学院	计算机技术 软件工程 测绘工程	16000
		其余专业		8000
	学术学位	工商管理		25000
		公共管理		
		马克思主义理论		
心理学				

5、**住宿及待遇：**学校不解决非全日制研究生的住宿条件；在读期间不享受国家助学金、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和各类津贴补贴，其他奖助政策依据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6、**户籍与档案管理：**学校不接受非全制定向研究生的户籍及人事档案等材料。

7、**毕业证书与学位证书：**按规定完成学业，成绩合格，发放硕士研究生的学历证书（标注非全日制学习方式）；学术水平达到相关要求，授予硕士专业学位。